



# 守正义初心 绘民生新卷 展法治担当

千川江海阔，风好正扬帆。2024年，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锚定“争先进位、跨越发展”目标，把党的绝对领导、司法为民、维护公平正义统一于法律监督履职，用实际行动诠释“人民检察为人民”的庄严承诺。

## 初心如磐守正义，服务大局勇担当，高质效办理案件



秉持正义之心，服务国家大局，保障人民权益，始终是检察机关矢志不渝的初心与使命。今年以来，海门区检察院主动将检察职能深度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实现检察工作与新时代新要求同频共振，彰显了检察机关在新时代的价值与力量。

**精准打击网络违法犯罪。**网络不是法外之地。海门区检察院向网络犯罪亮剑，依法严惩22件涉及117人的电信网络诈骗，严厉打击网络暴力、“网络水军”造谣引流等违法犯罪行为，有效净化了网络环境。其中，一起典型的网络侮辱案件引起了广泛关注。被告人季某某为提升网络流量及关注度，在网络平台上发布了45部短视频，使用方言肆意谩骂本地“网红”，这些视频累计播放62万余次，转发1500余条、评论1900余条，造成了恶劣的社会影响。在审查逮捕过程中，建议侦查机关围绕侮辱罪取证固证，最终审判机关以侮辱罪判处季某某有期徒刑八个月、缓刑一年，禁止在缓刑考验期内从事与网络直播有关的经营活动。这一案件被中央电视台《法治在线》报道，被最高检简报刊发。同时全链条打击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及上游犯罪行为，王某、栗某等12人通过远程技术手段向网店经营者电脑内植入木马病毒，窃取网店内的客户交易信息，再将信息出售给境外诈骗团伙，海门区检察院提前介入侦查，精准定性，依法提起公诉，被告人王某、栗某等人均被法院以非法获取计算机信息系统数据罪判处有期徒刑。案件的成功办理彰显了海门区检察院在打击网络犯罪、保护公民权益方面取得的显著成效。

**护航农业生产安全。**近年来，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无人机的使用越来越普及，在给生产生活带来便捷的同时，也给民众安全带来一定的风险隐患，今年海门区检察院就办理了一起全省首例民用无人机肇事案件。办案人员深入案发现场进行走访调查，并充分利用特邀检察官助理的专业知识作为“外脑”，全面细致厘清事故责任，将案件定性依法变更为重大责任事故。在法院公开审理案件时，检察院邀请相关部门工作人员、农田承包户、农用无人机操作手等人员旁听。庭审结束后，无人机操作手纷纷表示，庭审对他们触动很深，是一堂及时的安全教育课。针对该案暴露出的有关问题，检察机关还向有关职能部门制发了检察建议，此检察建议入选省院优秀社会治理检察建议，相关部门已对照检察建议部署开展相关工作，并回复了采纳和落实情况。

**大数据赋能数字检察。**伴随着信息技术的飞速发展，数字检察应运而生。海门区检察院紧跟时代要求，运用大数据赋能数字检察。坚持将民生领域作为数字检察工作重要突破点，打造“轻罪治理”“土地领域非诉执行”2个大数据模

型，成功办理民事生效裁判结果监督案件、行政非诉执行案件等50余件。通过“幌子公司”数据模型发现陆某某等人骗取出口退税案中，多家为犯罪而成立的公司未被吊销，通过司法协助机制，向多地检察机关行政检察部门移送案件线索，帮助相关部门依法对涉案幌子公司进行相应处理。

**检察力量筑牢护企防线。**向新而行，以检察之力护航创新发展。深入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坚定护航新质生产力。今年以来，开展护航计划暨企业法治体检百日走访，走进江苏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中铁一局沪渝蓉高铁项目一分部等企业，结合企业实际，解答涉企内部廉政风险防控等问题，举办“护企”主题检察开放日，邀请江苏当升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海鸿集团等企业职工走进检察机关，检察干警精准提出涉企犯罪预防建议，增强企业风险防范能力。积极打造护企平台，与生态环境局联合设立8家“蓝绿护企驿站”，签订“蓝绿同行、暖心护企”共建协议，构建共治、共护、共建的助企新格局，提升检察护企质效。



事业兴盛，人才为本。以高质效检察履职业务保障高质量发展，离不开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新时代检察铁军，海门区检察院一体推进政治建设和业务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着力让求真务实、担当实干成为新时代新征程检察人员的鲜明履职特征。

**强化党建引领。**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通过“讲、评、听、悟”等方式，引导检察人员将具体工作、司法个案放到政治高度和发展大局中考量把握，持续深化“1+6”党建服务品牌矩阵建设，深入推进“北长江口红色检察矩阵”实质性运行机制，常态化树立“海检先锋”“海检标兵”党员干警模范典型，第一党支部“守正有为”刑检先锋队获评区级机关优秀党建服务品牌，1名课程获评南通市首批“江海先锋”精品党课，2名党员干警在区级比赛中先后获得一等奖，机关党委连续多年获评区级机关“五好”党组织。持续抓好“三个规定”落实，纵深推进政法队伍作风建设十项举措，强化“八小时以外”监管，筑牢廉洁自律“防火墙”。

**强化能力提升。**功崇惟志、业广惟勤。坚持以实战实训提升素能，常态化开展政治轮训、同堂培训，持续推行“青蓝计划”“人才1+1”计划，组织开展全院岗位练兵4次，通过撰写法律文书、案件定性辩论、办案故事讲述等方式，全面检视检察干警综合履职能力和水平，与时俱进提升检察干警的政治能力、业务素能。建立精英梯队培养机制，5人入选全省、全市检察业务人才库，2人分获全省控告申诉检察业务能手、全市刑事执行检察业务标兵。坚持检察理论研究和实务并重，检察干警在务实App全省直播授课3次；2份检察建议入选省院优秀社会治理检察建议；4篇理论文章在省级以上平台获奖；干警参与最高检组织编写的《刑事检察重点工作文书撰写技巧及范例》《维护寄递安全检察建议工作指引》出版，撰写的《危险作业罪司法适用问题研究》被《中国检察官》2024年第3期作为封面文章采编，一名干警还受邀参加第二十五届全国检察理论研究年会并做主题交流发言，展现了海门检察人才的风采。



## 民心所向，司法筑基，“检察蓝”解民困护民生

法治，有力度，也有温度。海门区检察院不断加强民生司法保障，深度参与根治欠薪专项行动，通过办理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支持起诉等方式，挽回农民工劳动报酬50余万元。持续更新司法救助理念，完善救助工作机制、扩大多元救助格局，以“多元帮扶”理念办理的杨某某司法救助案件获评全省典型案例。联合多家单位，共同成立“情暖东洲”救助基金，与工商联、慈善总会等12家单位会签《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检察院国家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机制实施办法》，实现对救助对象全方位、多元化的综合救助，让人民群众进一步感受到司法的温度。

**检察听证促和谐解民忧。**“谢谢检察官，我们这就一起回老家了，年后见！”在海门区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大厅门外，两名当事人特意摇下车窗，再次向检察官表示感谢。在办理陈某故意伤害案过程中，检察官发现陈某及被害



人李某夫妇不仅是多年的工友，还是地道的老乡，双方系因琐事发生肢体冲突。为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在审查起诉阶段，该院快速启动刑事和解，邀请人民调解员、侦查人员共同参与，联合厂区开展多元调解，并在厂区召开公开检察听证会，释明法理、解开心结，将听证会变成了“一堂生动的普法课，促使双方握手言和、案结事了”。该案的办理体现了以刑事和解促定分止争、以公开听证维护社会稳定的良好社会效果，形成个案高效和整体高效的有机统一。据统计，海门区检察院持续聚焦人民群众的法治需求，今年共开展各类检察听证53次，以法治之力破解群众急难愁盼，切实维护公平正义。

**公益诉讼凝聚社会治理合力。**“六长出题”是检察机关在公益诉讼工作中的一种创新机制，不仅有助于提升公益诉讼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还能更好地聚焦社会治理的重点和难点问题，促进多部门协同配合，形成社会治理的合力。

2024年度“六长出题”的选题覆盖面广、社会关注度高，更侧重民生实事和社会公益保护，涵盖红色资源保护利用、电瓶车消防安全监管、生态环境保护、废旧农膜治理、无障碍环境建设监管、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等多个专项监督工作。海门区检察院采用“实地走访+问询调查+无人机航拍”的立体式侦查手段开展废旧农膜治理，邀请政协委员、“益心为公”志愿者、特邀检察官助理等共同进行会商研讨，向相关职能部门、属地政府发出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建议。在开展“英烈设施保护”专项调研中，对纪念设施、革命遗址存在破损等问题制发公益诉讼检察建议，推动职能部门对设施进行清理、修缮，保持烈士纪念设施庄严、肃穆、清净的环境。同时依托人大代表建议与公益诉讼检察建议双向衔接转化机制，开展水污染、水环境治理专项监督，针对个别严重影响周围生态环境和周边居民生活环境问题，联合职能部门、属地政府召开河水环境治理行政公益诉讼检察专题工作会，并制发公益诉讼检察建议，推动属地政府进行污水管网改造、河道清淤等，案涉河流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检爱同行，共护未来。**海门区检察院以保护未成年人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坚持案件办理和推动社会治理协同推进。以“零容忍”态度从严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强化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压实家庭教育责任，前置预防关口，联合区教体局、妇联等单位开展“护花蕊”行动，对2000余名女童开展自护教育。持续推进法治副校长进校园工作，检察长带头，选派优秀检察官担任法治副校长，开展法治宣讲15场，覆盖2万余人，两门课程分获全市“法治公开课”一等奖、三等奖。

往昔已展千重锦，明朝更进百尺竿。在2024年的征程中，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检察院以实际行动书写了新时代检察工作的新篇章。从千帆竞发到风正帆满，每一步都凝聚着检察干警对公平正义的不懈追求和对人民群众的深情厚谊。展望未来，海门区检察院将全面加强新时代法律监督工作，抓好四大检察融合发展、抓好三个管理、抓好检察队伍建设，为服务中国式现代化海门新实践贡献检察智慧和力量！

队伍为本，素质当先，锻造新时代检察铁军